

黑龙江:让夜经济成为消费“助燃剂”

□ 本报记者 林 强
□ 倪 馨

大力发展夜经济是释放消费活力、激发消费潜力的着力点之一。促进夜经济发展,不仅有助于拉动消费回暖,还是稳就业保民生的重要阵地。

近年来,黑龙江省积极推动夜经济发展,大力推进夜市示范街区创建,丰富夜间消费业态,活跃夜间消费氛围。哈尔滨市打造师大夜市成为网红夜市,师大夜市日均客流量超过1万人次,成长为冰城街头巷尾生动的味蕾符号;佳木斯市成立了油坊胡同、万达夜市、利达夜市三大夜经济圈,共有摊位450多个,经营项目包含美食档口、清吧、酒吧、啤酒屋、小吃、小百货、儿童乐园等,通过兼顾灯光美化装饰效果和地域文化底蕴,点亮了夜市整体魅力,让群众在缤纷的灯光长廊中享受都市夜生活的美好。

发挥夜经济促进消费乘数效应

日前,黑龙江省政府新闻办召开关于推动夜经济发展进一步促进消费稳定增长的新闻发布会。黑龙江省商务厅副厅长邢颖娜表示,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为将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关于“促消费、稳增长”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黑龙江省政府于2023年初制定印发了《关于推动全省经济运行整体好轉的若干政策措施》(以下简称“二十条”),围绕在建项目复工复产、加大促消费力度、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全面恢复等方面,提供有力的政策引导和真金白银的资金支持。

据介绍,在“二十条”政策措施中,明确提出了“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全面恢复,创造条件鼓励夜经济发展”的具体要求。

夜经济具有极强的服务消费属性,夜经济的发展不仅延长了消费时间,同时也进一步拓展了消费空间,创造出更加丰富的消费场景。商务部城市居民消费习惯调查显示,全国60%的居民消费发生在夜间,夜间已逐渐成为居民消费的“黄金时段”。黑龙江省政府关于支持发展夜经济的部署要求,抓住了促消费、稳增长的关键之处,必将促进全省形成供需互促、产销并进的良性循环,充分发挥夜经济在促进消费方

面较强的乘数效应,使之成为释放消费潜力的“新蓝海”、助推经济发展的“新动能”。

十个方面合力打造经济新“夜”态

为推动夜经济快速发展,黑龙江省商务厅联合省住建厅、省交通厅等部门制定了《关于推动夜经济发展进一步促进消费稳定增长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围绕加强规划引领、打造消费地标、升级夜间商圈、鼓励延时经营等10个方面,为夜经济发展提供政策支持。其中,明确规定各地需在2023年末打造3~5处夜间经济示范街区,提出了累计培育140家以上黑龙江老字号企业的工作目标,对符合条件的年度新增批发、零售、住宿、餐饮限额以上企业给予资金支持。

邢颖娜表示,下一步,黑龙江省商务厅将会同各地各部门,按照《指导意见》有关要求,做好各方面工作,推动全省夜晚亮起来、人气聚起来、消费火起

来、百姓乐起来。要压实责任,凝聚工作合力,细化实施方案,调动整合资源,合力打造经济新“夜”态。要综合施策,持续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计划今年开展10场专项促消费活动,共计发放6亿元政府消费券,充分发挥夜经济积极作用。要因地制宜,积极引导各地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出台促进夜经济发展的具体实施方案和配套措施,确保各项工作见行见效,让夜经济真正发展成为释放全省消费活力的“助燃剂”。

挖掘消费潜力促进供给提质升级

为全方位、多维度推动黑龙江消费市场进一步增长,按照“政府指导、部门联动、企业承办、群众受益”的原则,以“春惠生活、夏慧消费、秋荟优品、冬汇龙江”为特色主题,黑龙江省商务厅将组织开展10项促消费活动,推动全省消费市场平稳发展。

一是打造消费亮点。推动“龙江好物”品质消费;进一步扩大汽车、家电、

家居等传统消费;围绕各地特色消费,打造一市一亮点;努力培育新字号,壮大老字号,有效引导消费,促进传统消费升级,推动新型消费提质扩容。

二是挖掘消费潜力。统筹组织省内各州市和重点商贸企业,积极谋划开展促消费活动,进一步完善和扩大政府消费券的支持方式和力度,力争全年发放政府消费券6亿元,进一步激发群众消费潜力。

三是形成消费合力。发挥政策促进消费作用,充分释放买方潜力。坚持政府、企业和互联网金融行业同频发力促进消费,切实发挥“组合拳”优势,放大政策和资金的杠杆作用,助力消费回补和消费潜力的进一步释放。

四是培育消费供给。为推进新业态发展,对电商企业产品网络零售额3000万元以上、增幅达到10%以上且在省内入统纳税的,按新增网络零售额2%给予奖励,最高200万元。加大限额以上企业培育,对年度符合条件的企业一次性奖励30万元,以此促进消费供给提质升级。



哈尔滨新区专场招聘会助力“最北自贸区”集聚人才

近日,“2023哈尔滨新区重点企业专场招聘会”在哈尔滨融创茂举办,有150余家企业参会,提供就业岗位3000余个,旨在促进中国“最北自贸区”——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哈尔滨片区企业和人才有效对接。图为求职者在与用人单位工作人员交流。

新华社记者 张 涛 摄

民生观点

推进新时代粮食科普工作高质量发展

□ 宋 震

科学技术普及是国家和社会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的活动,是实现创新发展的重要基础性工作。近年来,在全国科技活动周期间,国家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全国性粮食储备科普活动,不断加大粮食科普力度,持续打造科普品牌,获得社会广泛认可。

粮食科普活动加快发展

服务人民需求。粮食科普工作者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理念,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重点开展了农户储粮、节粮减损、质量安全、粮油加工等专题科普宣传活动。面向耕种者,普及农户科学储粮知识;面向加工企业,普及储粮安全和粮油加工技术等科技知识;面向消费者,普及粮油质量标准常识、饮食与健康、居家储粮小常识等,让粮油科技知识更好服务人民生活需要。

形式不断丰富。粮食科普活动从线下平面传播向数字化、智能化相结合的方向发展,每年粮食和储备科技活动周期间,通过网络、微博、微信等形式传播粮食科学信息,成为公众参与科普、了解科学的重要渠道。

平台加快发展。随着科普平台的不断演化发展,当前粮食科研院所、粮食博物馆、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基地已成为粮食科普服务公众的主阵地,为

普及粮油知识提供了有效载体。例如,坐落于河南工业大学的中国粮食博物馆从粮食与农业、粮食与文艺等方面的关系和国家粮食管理机构沿革等,展示粮食文化和科技发展。

渠道更加广泛。每年粮食科技活动周期间,各级粮食部门对科技活动周开展情况进行了多层、多渠道、全方位宣传,同时积极引导和动员全社会参与粮油科技宣传工作,有效宣传了粮油科普知识,提高了群众关心、支持发展粮油科技的热情,有力促进了粮食科普进社区、进家庭、进农村、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军营,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新时代对粮食科普工作提出更高要求

2021年,《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印发实施。围绕在更高水平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目标,以加强科学素质建设为目标,通过提高公众终身学习能力、提高高素质创新大军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营造科学理性、文明和谐的社会氛围,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粮食储备科普工作也应与时俱进,按照《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的要求,细化普及对象、丰富科普内容、创新科普形式、务求科普实效。

《“十四五”国家科学技术普及发展规划》布局科普工作新任务,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

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大力加强国家科普能力建设,共享科技创新成果,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提供强有力支撑,强化新时代科普工作价值引领功能,加强国家科普能力建设,开展群众性科普活动,推动科普与教育深度融合。加强应急、国防、社会热点等重点领域的科普工作。推动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协同发展。

四个聚焦推进新时代粮食科普工作

聚焦重点人群开展精准科普。聚焦粮食储备系统工作需要,持续开展粮食科学知识普及,邀请相关行业院士专家开展专题讲座,扩展思路和知识面;关注学生粮食科普工作,积极推动粮食科普与学校教育深度融合,加强爱粮节粮传统美德教育,弘扬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宣传目标;加强中老年粮食营养健康需要,积极开展粮油营养知识宣传,联合中国营养学会开展主食餐饮营养健康专题科普,结合粮食科普进社区、进家庭、进食堂等活动,进一步拓展粮食科普宣传范围。

聚焦能力提升打造科普团队。一是加大优质科普服务供给。围绕健康生活、安全储粮、农户储粮、公共安全、食品安全、乡村振兴、生物技术等专业领域,加强主题科普内容开发与推广。二是积极开展绿色生态储粮技术、粮油质量安全、粮油适度加工、数字粮机装备、粮食高效物流、粮食节约

减损等领域技术宣传,加强粮食追溯技术应用介绍,强化粮食应急科普知识宣传。三是挖掘行业科普资源。开展专题性、系列性科普活动,建设高水平的行业科普队伍。四是遴选一批粮食科普工作者以及符合粮食储备科普工作需求的科普基地。开展科技创新主体、科技创新成果科普服务评价,引导企业和社会组织建立有效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

聚焦新型技术提升科普质量。一是系统考虑粮食储备相关领域新科学知识、新学习需求、新教学手段,创新粮食储备科普工作形式,切实增强科学知识传播的科学性、系统性、适宜性和趣味性,加大优质科技资源供给,服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核心任务。二是鼓励国家科技计划承担单位结合科研任务加强科普。支持和指导粮食科研院所院校、企业等利用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及时普及重大科技成果。提升公众对粮食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的认知水平,引导社会形成理解和支持科技创新的导向。

聚焦主体责任做强科普品牌。一是持续开展粮食储备科普工作。在每年开展粮食储备科技活动周宣传的基础上,围绕粮食安全积极开展粮食标准、粮油知识、储备安全等领域的科普工作。二是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守社会责任,自立自强,建功立业,成为践行科学家精神的表率。

(作者系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基建办工程师)

民生动态

十四省区市共谋旅居养老省际合作

本报讯 叶金鑫 崔莎 记者

皮泽红报道 日前,广东、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江西、湖南、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宁夏十四省区市民政厅(局)旅居养老合作交流座谈会在广东省广州市召开,十四省区市民政厅(局)领导参加会议,并分享旅居养老成果,共话养老、共谋发展。

据了解,旅居养老省际合作已经走过五个年头,从2019年起,旅居养老“朋友圈”已发展到“十四省同行”。旅居养老省际合作已形成基本模式、达到初步规模,目前,共有14个社会组织和近300个养老机构加入了旅居养老合作平台,在合作省区市共评选出66个旅居养老示范基地,顺利启动旅居养老首发团,“旅居养老”正从“施工图”变成“实景图”。

促进养老服务消费,事关拉

动内需、扩大就业、促进经济发展;深化旅居养老跨省合作,适其势、逢其时。

会议倡议,各地民政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对养老工作的系列批示精神,建立健全养老服务建设体系,不断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的养老服务需求,争取让老年人获得感更多、幸福感更高。要精准对焦服务对象和服务内容,在“雪中送炭”基础上做好“锦上添花”,打造“养老服务+”多元融合产品,发展可持续的多种养老模式,更好满足健康养老、快乐养老。

会上,广东、山西、云南、宁夏四省区民政厅共同签署旅居养老合作框架协议。十四省区市民政厅(局)审议通过了《十四省区市旅居养老合作规程》,举行旅居养老合作联通仪式,并参观了广州市旅居养老示范基地。

山西年内农业保险财政补贴超14亿元

本报讯 苗锋 记者郭建军

近日从山西省财政厅了解到,为逐步实现中央政策性农业保险品种愿保尽保,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加快发展,今年共安排中央和省级财政补贴资金14.4亿元,较上年新增预算约1.5亿元,增长率约12%,为全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提供充足资金保障,确保党的惠农政策有效落实,更好地服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乡村振兴。

据介绍,山西省财政厅着力扩大财政补贴范围,将玉米保额由原来的360元/亩提高至400元/亩,将谷子试点范围由10个县扩大至

全省,将中央政策性小麦、玉米制种保险纳入补贴范围。截至目前,全省共对22个农业保险品种进行补贴,省级总补贴规模已达6.4亿元,财政补贴品种基本实现对主要种植业、养殖业全覆盖。

综合考虑山西实际种植成本、保险理赔情况,实施费率动态调整机制,省级试点险种—连续三年平均赔付率在120%以上,费率向上浮动1~2个百分点;连续三年平均赔付率在60%~120%之间,费率保持不变;连续三年平均赔付率在60%以下,费率向下浮动1~2个百分点。

兰州西固区“五个强化”开展医疗救助

本报讯 郭炯 记者王斌报道

自“三抓三促”行动开展以来,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医疗保障局积极开展医疗救助工作,最大限度减轻困难群众医疗支出负担,以“五个强化”有效减少困难群众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的发生。

强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西固区利用宣传栏、朋友圈、微信公众号、宣传折页等媒介,通过进社区、入乡镇现场宣讲等方式,加强对医疗救助政策的宣传和解读,梳理群众对医疗救助的意见和建议,优化申请审批流程,缩短办理时限,确保措施得力、程序规范、实效明显。截至目前,已开展进社区5场,发放宣传单1000余份。

强化信息比对,筑牢信息保障网。西固区积极与民政等部门建立数据信息共享机制,对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负担的费用实行分类资助。对新增资助对象按照“当月参保、次月资助”的要求进行动态资助,确保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资尽资。

强化系统建设,提高救助时效

性。目前,西固区特困人员、孤儿、低保对象、监测对象已实现“一站式”信息交换和即时结算,出院时患者的费用由医疗机构先行垫付,无需事后申请。截至今年2月,通过“一站式”救助系统救助1124人次,救助资金121.01万元,切实提高了患病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强化摸排工作,实现救助全覆盖。西固区利用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初步筛选出人员信息,并将信息反馈到所属乡镇和街道,乡镇街道有目标地开展医疗救助前期摸排工作,实现“政策找人”,确保因病支出困难家庭及时享受到医保“三重保障”待遇政策。截至今年2月,院后救助16人次,救助资金19.24万元,切实减轻了困难群众和大病患者的医疗费用负担。

强化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性。西固区严格实行救助资金专款专用,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所有救助资金审批发放均需受理、财务双人审核,分管领导确认,严禁发生弄虚作假、虚报冒领、贪污浪费、挤占、挪用等违规现象。

宜春明月山接诉即办工单创最短纪录

本报讯 3月6日9时7分,一份“12345工单(求助类)”逐级交办至江西省宜春市明月山温泉风景名胜区经济发展局。该局工作人员承接工单后,于当天9时36分与服务对象取得联系,并作出详细解释:根据明月山临时工作部署,3月2日至6日所有“大型”货车车辆禁止驶入集镇范围内,放行时间会第一时间通知服务对象。随后,该局工作人员又于11时47分与服务对象取得联系,告知其可以通行,创造了明月山工单最短时间办结纪录。

从该工单受理到联系沟通,

办理时间仅29分钟,充分体现了聚焦解决群众的痛点、堵点、难点,真正做到学以致用、学用结合,不断推动“三比三争”(比创新、争先行,比攻坚、争先锋,比效能、争先进)主题活动工作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下一步,明月山热线办及各三级成员单位将通过更快下派、更快处理以及更快反馈,进一步提高工单处理效率,确保企业、群众反映的每一个问题都能在第一时间得到高效转办和处理,提升本地本单位工单办理质效。

(殷瑞鸿)